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叢書
主編 萬仁元 方慶秋

中華民國史史料長編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整編

中華民國史料長編初稿

(三十年一月上旬)

(一九四一年一月上旬)

三十年一月一日

上午七時半，中樞舉行慶典，遙祭國父寢陵八時，陪都童子軍及中國國民黨三民主義青年團團員集川東師範廣場，會長兼團長蔣中正蒞臨檢閱，訓勉有加，隨開陪都各界慶祝元旦在會，慰問榮譽軍人及抗戰軍人家屬大會，會者十萬余人，列隊游行，長亘數里市民觀曙，戶巷為空，自去年九月德意日三國同盟宣布以後，國際情勢大有利于我，凱還日近，故群目今年為勝利年。是日，為我中華民國誕生紀念日，又為勝利年之歲首，天氣清明，陽光和煦，群情愉暢，歡聲雷動，入夜燈市喧闐，尤甚于白晝。

(三十年一月二日中央日報)

林主席播講勸勉全國一致建設三民主義新國家。(三十年一月二日中央日報)

國防最高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發表三十年元旦告全國軍民書，略謂抗戰三年余，敵人失敗之局已定，願我全國軍民，仍當格外遵守紀律，英勇奮鬥，俾得完全勝利，建國與抗戰原非二事，今後宜更加緊國防建設，經濟建設，以保障我中華民族之永久獨立與生存，亦所以維持東亞之永久和平，同心一德，矢忠矢勤，任重道遠，責無旁貸，強暴必敗，正義必伸，曙光既啓，願共奮勉之。

全國將士、同胞暨海外全體僑胞：

今天是中華民國三十年的元旦，我們抗戰從此進入了第五年度。歲序更始，我們對於抗戰建國的工作，應該要跟着時代而有進一步的努力，求得最後的勝利。國父孫先生當年預期中國革命須三十年可以成功，依我們中國的說法：《三十年為一世》，就個人來說，人當三十之年，不但體格智力，已經完全長成，足以自立自主，而且應該正是創造與建設的時代。我們民國成立至今已經三十年，而國民革命尚未完成，東北一百三十萬公里土地，被敵寇強占，轉瞬亦已十年了，國家民族，可說正在憂患多難

的時期。我們抗戰勝利雖然已見了曙光，但多少省區仍然淪陷在敵人鐵蹄蹂躪之下，無數同胞受盡了敵寇淫威的凌辱壓迫，沒有得到解放，建國基礎還沒有奠立，三民主義還沒有實現，國家還沒有得到獨立自由和平等地位，我們撫今追昔，真不能不作徹底的反省加緊的努力。

就抗戰全般形勢而言，可說敵人日暮途窮，窮凶極惡已到了惡貫滿盈的日子，敵人的失敗已成了定局，而國際大勢，亦更于我國抗戰有利，還已不待我一一列舉。但是同胞們必須知道敵人失敗命運的決定，並不就是我們勝利的真正實現，我們國家民族實在沒有脫離危險，我們抗戰的前途，實在還要經歷過更大的困苦艱難，全國軍民必須要準備更英勇的犧牲奮鬥，方能求得最後完全的勝利。而且我們這一次抗戰的勝利，當然要以建國完成作民族生存確實之保障，才能對世界人類作有效的貢獻。我們的抗戰就是要完成我們中國國民革命的大業，抗戰與建國乃是一件事，不是兩件事。我們本是為排除建國障礙而抗戰，同時也要為充實抗戰力量而建國，我們必須發揮國家無限潛力，才能保障永久勝利，完成革命的大業，我們的工作實在是偉大而艱巨，如何能有一分一秒的蹉跎和怠忽之時，如何可存一絲一毫的倖幸和驕矜之念。近代的世界完全是以民族總力量決賽的世界，世上任何國家，那一國不在積極爭取時間。我們看許多先進國家，對國防及經濟建設如何的積極猛進，這種精神，真值得我們驚心動魄，感慕奮發來急起直追迎頭直上。何況我們中國本來是天賦獨厚的國家，國父曾說「以我四萬萬優秀之民族，據有四百二十七萬萬方哩之土地為世界獨一廣大的富源，正所謂以有為之人，據有為之地，而遇有為之時者也」。我們現在百事落後，招致敵人的侵略，全國同胞無論男女老幼，都要身受今日這樣慘酷的痛苦，我們循誦，國父這一段遺教，更應該如何猛省前失，速圖補救！

我願全國同胞注意，我們抗戰建國的工作從現在起已是進入一個新的時代。過去三年半的奮鬥，是以抗戰來建立我們建國的基礎，從今天起，我們工作的重心，應該是「要在抗戰中積極來建國」，許多人把抗戰與建國分為兩截，實在是不明白中國國民革命的特質，更有許多人以為抗戰勝利，我們就可以安閑休息，這尤其是極大的錯誤。要知道建國工作比之抗戰還要艱辛，還要重要，而且更須要長期艱苦的努力和堅忍、極的奮鬥，要冲得破一切艱難，忍得住任何痛苦，因之一方面我們就要在此戰

時，積極進行建國的工作；一方面我們建國的目標，應該以完全實行三民主義，造成中國為精神上物質上完全獨立自主的近代國家，作世界和平的礎石。才算盡到我們中華民族偉大的使命。為達到這個目的，我們同胞必須認清建國工作的意義，和我們進行建國工作必備的要素。

什麼是建國的意義呢？國父立志革命，首先舉出「建立民國」四個字作目標，當民國初年交卸政權之時，他就竭力提倡建設。要把中國造成為近代國家，所以建國的建字，就是建設。就是要完成國家一切的建設，各種建設之中，當然以國防經濟建設最為重要。國父在二十三年以前所起草的實業計劃，是極完美的一部經濟建設方案，同時也是一部極精實的中國國防建設的計劃，我們要知道在今日的世界沒有健全的國防經濟基礎，是不能生存的，沒有國防，就沒有國家因之整個的國家建設，實際就是指國防建設，可以說所謂建國就是要先建立國防，我們只看蘇聯今天的蘇聯大家都知道他是在執行他的和平政策，蘇聯為什麼能有執行和平政策的力量，就因為他在革命過程之中，不怕艱難辛苦，實行了兩次的五年計劃，因此我們不但為對付敵人的侵略破壞，與充實抗戰力量，而要積極進行國防經濟建設，同時為保障永久獨立自由和生存，貢獻世界和平，更要在此血戰之中，加緊進行我們的國防經濟建設，但是經濟建設還不過是國防建設中一部分的工作，要完成中華民國的建設，要實行我們三民主義，不僅要進行物質的經濟建設，同時對於心理建設，倫理建設，社會建設，政治建設更要同時進行，才能提高我們民族的力量，健全我們國家的組織，我們必須完全實行三民主義，建立五權憲法，對於國父手定的建國大綱，建國方略，民權初步，孫文學說，以及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都要融會貫通，都要限定程序，分期分工，一一實現，如此才能真正完成國防的建設，才能保障中華民族永久獨立的生存。全國同胞須知這並不是什麼煩難的事，而且愈是在戰時，愈容易進行，愈應該進行，只要我們有決心、有覺悟。能認識抗戰的真意義，能一心一意信奉國父行易知難的學說，一致力行，必能貫徹到底，完全成功。

同胞們更須知道因為建國工作比之抗戰更要艱辛，而關于國家將來的盛衰存亡尤為重大，所以我們在抗戰中建國，必須要具備力行建國的兩種要素：第一，要有犧牲的精神，第二，要有嚴整的

紀律，所謂犧牲的精神，不但在前綫抗戰殺敵，必須不避艱危，浴血奮鬥，凡我全國同胞，都要在各種崗位上作堅苦卓絕的努力，都要以本身職責與工作放在第一位，而以個人權利與報酬，放在第二位，極端刻苦，極端節約，任勞任怨，不惜犧牲，簡單的說，每個人要把生活抑低到最低度，而把能力貢獻到最高度，更要以許多和平的民治國家在艱苦締造中的精神作模範，犧牲個人所有的一切，乃至不惜犧牲我們的生命。所謂嚴整的紀律，就是要絕對的服從國家法令，尊重公共秩序，爲了國家的自由能貢獻個人的自由。滌盡我們民族散漫無紀的耻辱，造成進退一致，動作協同的新風氣。我們務必痛念過去三十年口日寇對我國所以能行施其挑撥離間鬻割分裂政策的總因，就是因爲我們民族無秩序無紀律，在精神上、思想上、行動上，不能統一，不能嚴整、不能進步，一切工作皆不能適應新時代的要求，而且受盡了敵國這樣的輕侮和侵略，還不能覺悟，不知振奮，甚至自暴自棄、廢弛腐敗，廉耻道喪，禮義掃地，所以整個國家民族要遭受今天這樣的奇耻大辱。

現在我們要在抗戰中建國，就必須全國同胞共同一致，立志要痛雪這個耻辱，一方面在社會要厲行精神總動員；一方面在個人要實踐新生活，簡單的說：就是要我們同胞個個人能够明禮義，知廉耻，負責任，守紀律，作一個適應時代的新人，而後乃能造成我們國家爲獨立自由、平等，適應時代的新中國，爲求得抗戰最後勝利，必須如此，爲完成我們建國的大業，更必須如此。我們同胞要知道，今年這一年，將是我們歷史上最艱辛，最重大的時期，我們必須以堅強的自信，作確實的努力，今年真是決定我們盛衰存亡的關頭，而決定我們民族盛衰存亡之權，完全是在我們各位同胞的本身，如果我們大家同心一德，矢忠矢勤，不但可以求得國家的獨立生存，也可以立定我們整個民族永久不拔的基礎；反之，如果我們驕矜怠惰，苟且自私，忘却國家，危害民族，那就必至萬劫不復，要成爲千古罪人。國家未來的命運，就看我們這時候能不能犧牲個人的一切，冲破任何的艱難，所以論時機是稍縱即逝，論個人對國家的貢獻，也實在是千載一時，努力抗戰，努力建國，任重道遠。責無旁貸，真應該十分的警惕，十分的奮勉！

總之，我們這一次抗戰就爲要達到國民革命的目的，所以必須在血戰之中，努力完成我們建國的

大業，我們剛才讀到羅斯福總統發表的演說，提及「反對自由民族的國家，其力量已被牽制，中國正與日本作保衛自由之偉大戰爭」，他又說：「危險不能以恐懼躲避來應付，對於暴力之不能妥協，正如吾人不能與燒夷彈講理相同」，他更警惕美畫的國民：「在今日之世界上吾人爲生存計，應以戰時經濟爲基礎，改造吾人爲一永久軍事化的國家」。這幾句精警的銘言，指出了中國抗戰對世界大勢的重要，也指出了今日立國的至理，美國大總統對他的國民尚且如此警惕，對我們中國抗戰如此的重視，我們同胞更不能不格外努力，格外奮鬥。我們的抗戰，當然要不顧一切犧牲來貫徹保衛自由的目的，同時我們的建國，也正要造成我國爲永久軍事化的國家，正如國父所詔示：「要永久適存于世界」，我今天特別提出建國工作的重要，就是要同胞明了建國工作，必須在血戰中同時進行，而且必須如此才能增強我們抗戰的力量，獲得我們抗戰完全的勝利，才對得起爲抗戰而犧牲的無數軍民先烈，對得起受盡痛苦流離的同胞，也才對得起各友邦對我國的同情和援助，我們抗戰的意義，不只在於排除暴日的侵略，恢復我們主權領土行政的完整，而且是在於伸張正義與公理，實現我們的三民主義，以確立東亞與世界的永久和平。我們中華民族幾千年來在世界上是一個最愛好和平的民族，也確信我中國恢復了獨立自由平等的地位以後對世界和平必有更大的貢獻，唯其如此，所以我們能對侵略者作最英勇的戰鬥，也唯其如此，所以我們必須以忍受無限艱苦的決心，和準備犧牲一切的精神，完成我們三民主義新國家的建設。

我曾經說過：我們的抗戰，是善與惡、是與非的戰爭，是公理與強權的戰爭，也是維護正義和平與破壞正義和平者的戰爭，現在世界大勢，日現光明，人類正義，也隨着時代進步而日見伸張，我們看侵略者的敵寇日本力量衰竭，步驟凌亂，正是日趨滅亡，這就是惡勢力沒落的象征，強暴必然失敗，公理必得勝利，今年這一年，將是世界和平正義開始抬頭的一年，曙光已啓，我們對抗戰大勢和國家前途已是勝利在握，毫無疑義，因此更證明吾人過去之所言與所望，都是事實而並不僅是理想，我們的國策和方針，絕對正確。然而我們全國同胞的責任，同時也日益加重了，希望我前方後方以及遠在海外的全國同胞，堅定自信，奮發自強，一致努力，共同奮鬥，不負我們偉大的民族和偉大的時代，完成

我們建立民國諸先烈與我們國父所遺留的神聖使命，敬視全國同胞抗戰勝利，中華民族解放獨立自由平等，三民主義萬歲，中華民國萬歲。（完）（三十年一月一日中央日報）

軍事委員會發表去歲作戰概況

〔中央社訊〕軍事委員會發言人談：二十九年開始時，敵已經我兩年半堅強抗戰之打擊。各戰場之敵，在我不斷予以消耗情況下，其戰力（包括含物質精神）均顯著削弱，已不能作大規模之攻擊，故二十九年亦無大規模會戰發生，茲僅將敵軍集中三個師團以上之較大戰鬥，略述如後：

奧北方面 敵為策應桂南作戰，于二十八年十二月中旬，以百武師團全部，及濱本師團，近衛師團，藤井師團各一部，約八萬余人，分路北犯，自二十五日至二十八日，進至英德良口圩翁源附近之綫，旋經我軍反攻，于二十九年一月三日起，先後克復英德良口圩從化花縣，至十六日止，完全恢復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以前之態勢，良口圩之役，敵近衛師團幾潰不成軍。

桂南方面敵因侵占邕寧後，邕欽路交通綫受我威脅乃由粵抽調近衛師團旅及百武師團之一部連同原守邕之中村師團、鹽田師團約十萬余人，于二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會犯寶陽，旋侵上林武鳴，我軍見敵兵力分散，轉移攻勢主力，由貴賓路方面側擊，三日克甘棠古辣，四日克永淳，迫使賓陽之敵，狼狽回竄，至二十五日，五塘以北，盡為我有，敵即退守高峰塲及邕寧城，死傷官兵紛紛運送出海，是役敵損失在一個師團以上。敵國以戰略家著稱之中村師團第二十一旅團長中村正雄少將，當場斃命。

宜甯方面 敵為減少武漢威脅，于二十九年四月間，由浙贛湘抽調兵力，增援鄂境，五月一日以約七個師團兵力，計山協田中、村上、天谷及第一〇六師團全部，又町尻土橋及第三十四師團各一部，約十六萬余人，分在信陽、隋縣、鐘祥三處集中，企圖包圍殲滅我軍于棗陽附近，我軍以一部固守桐柏山及大洪山大軍向敵外翼移動，爭取主動地位，于五月十日以後，我軍先後克唐河泌陽，旋圍殲敵于棗陽附近，敵死傷慘重，至十六日止，我所獲戰果，計斃傷敵四萬五千以上，並俘獲炮六十門，馬二千余匹，輕重戰軍七十餘輛，汽車四百餘輛，敵企圖挽回頹勢復調兵進犯襄西同時襄河東岸突竄之敵，侵襲陽荆門，直指宜昌，南路敵則在沙洋渡河，由沙市江陵西進，有解決我宜昌附近野戰軍之企圖，我

軍窺破詭謀即轉口鄂北部隊緊隨尾擊敵人，同時襄河東岸部隊，積極自鐘祥前進，到達鐘祥荆門當陽宜昌之綫，對敵完成新包圍態勢。

江南方面 敵于十月初旬發動其所謂「江南掃蕩戰」，被我軍迎頭痛擊，敵死傷慘重，造成反掃蕩之成果，敵一路由蕪湖沿南陵涇縣回宣城郎溪，回竄溧陽，一路循武康安吉廣德溧陽，一路循臨安新登渡江犯諸暨紹興回竄蕭山，亘四百余公里之正面，一百余公里之縱深，合土橋師團，平林師團、熊谷師團及藤原師團，又高橋混成旅團之兵力，約八萬余人，幾乎傾巢出犯，我軍運用革命戰術，到處以主動地位，予以痛擊，如涇縣之圍殲，宣城之各個擊破，廣德以北之伏擊，諸暨附近之猛烈攻擊，計先斃敵萬余，奪獲戰利品甚多，並乘機奪回馬當要塞，獲得良好戰果。

鄂北方面邕欽之敵，一年來無時無刻不在我襲進之下，終至被迫放弃南寧，其後即大肆其謠言攻勢，但卒無效果，乃于十一月二十三日，大舉進犯，在隨縣方面，有山協師團主力，町尻師團一部。鐘祥方面有北野師團，荆當方面則有村上師團及早林熊谷師團之一部及第十八獨立旅團，總計四個師團以上，兵力約十萬余衆。襄西方面，企圖由荆門向左席卷我宜昌以北地區，襄河東岸，企圖掃蕩我大洪山脉，自二十四日起，襄河西岸敵進至仙居栗溪遠安附近，襄河東岸敵進至張家集尚市店環潭鎮一帶，激戰至二十八日，我軍各部節節反攻，將敵擊退，恢復我十一月二十日以前陣地。此次戰役，許襄花路荆當方面、鐘祥一帶，共斃敵兩萬余，鹵獲大炮十二門。輕重機槍一百三十六挺，步槍千余枝，戰馬三百余匹，其他零星戰鬥，無日無之，我軍所獲戰果，更爲良好，即敵軍視爲後方根據地之平津滬漢，亦無時或寧，足見我軍士氣旺盛，愈戰愈強之一斑。（三十年一月一日中央日報）

據湖北武穴敵竄擾崇山附近，遭我截擊，退去。（中央日報一月十一日）

據沙市敵，是日黎明，向對岸布河一帶發炮數十，經我還擊，始深寂。（中央日報三十年一月四日）

三十一日深夜，我軍某部進襲據宜昌陳家之敵，頗有新獲，同時我某地炮兵亦轟擊據五龍口之敵，至元旦黎明，據四方山敵炮擊我西武當一帶陣地。（中央日報三十年一月四日）

我襲擊據新牆河北岸之敵，頗有新獲。（大公報三十年一月六日）

據廣東深圳敵，竄擾李郎鹽田等處。（大公報三十年一月六日）

據三水縣敵一部進擾蘆包南南邊圩，經我截擊，竄去。（大公報三十年一月六日）

據潮安敵由青麻山犯鳳凰山等地，遭我截擊，傷亡近百，乃退去。（中央日報三十年一月九日）

三十一日夜，我襲擊據河南沁陽縣西北邳郃及校尉營之敵，這是日晨，兩地均告克復，計斃敵偽四百余名，俘九十四名，獲機步槍二百枝。（大公報三十年一月六日）

據山西壺關敵向南侵擾，經擊回竄。（中央日報三十年一月八日）

據晉博公路攔軍鎮等地敵，集合犯鄒街，經我守軍擊退。（中央日報三十年一月四日）

據綏遠五原東南王方營子之敵，連日遭我襲擊，今告克復。（中央日報三十年一月五日）

六年禁烟計劃至去年底限滿，內政部擬定禁烟禁毒治罪條例及肅清烟毒善後辦法，經十二月三十一日行政院會議通過，自今年起施行。（中央日報三十年一月一日附肅清烟毒善後辦法條文）

（第一條）為兩年禁毒六年禁烟限滿，辦理全國肅清烟毒善後事宜並履行國際禁烟公約特制定本辦法。（第二條）肅清烟毒善後事宜，由內政部督促各省市縣政府負責辦理，各級軍事機關，有隨時協助辦理之責。（第三條）在未設有臨時參議會之省市政府，得呈經中央核准，設立禁烟委員會，由各省市黨部及地方法院，推定人員共同組織之，負督察檢舉各該省市肅清烟毒之責（第四條）各級專辦或兼辦禁烟禁毒善後事務人員，應定期考成，其考成規則另定之。（第五條）各省市辦理禁烟禁毒善後事宜，所需經費，應列入各省市地方預算。（第六條）各省市地方向未種烟者，由各級政府臨時申請，其會種烟而經分期禁紛者，由各級政府每年分期查禁，其辦法另定之。（第七條）各級禁烟人員，執行禁種不力，除依第四條之規定，定期考成外，並得隨時由上級主管機關，查明情形，分別嚴處。（第八條）各省市政府，應督飭各縣市政府會同軍事機關，于轄區內冲要地點隨時嚴密檢查烟毒，將人犯送交審判機關究辦設有海關地方之船舶，應由稅務司執行檢查。設有聯合檢查所地方，應依統一檢查辦法執行之。（第九條）依前條破獲之烟毒，均依查緝毒品給獎及處理章程辦理之。（第十條）依照禁烟毒治罪斬行條例，經判處徒刑或罰金者，得視其體力，勒服勞役贖罪，其辦法另定之。（第十一條）各省市政府應

督促所屬分設調驗所，或指定醫院，專辦調驗被舉發吸食烟毒及戒後復吸等事項。調驗規則另定之，公務員及吸食烟毒之檢舉及調驗，另以規則定之。（第十二條）市口口口口品，由各級政府開列名稱，布告查禁。並嚴禁以任何名義改裝發售，違者一律沒收，當衆焚毀。並依法究懲。（第十三條）各級政府應利用各種集會，普遍宣傳中央查禁烟毒政策及法令，並于每年六三禁烟紀念日。舉行擴大宣傳。（第十四條）關於口理戰地收復地區，及具有特殊情形地方之禁烟禁毒後事宜。除適用本辦法各條之規定外，得另訂單行章則。（第十五條）關於毒品之查禁，各省市府，得視當地需要，參照消滅各省私存烟土辦法，訂定聯保切結辦法，切實執行，並報內政部查核。（第十六條）內政部得呈經行政院核准，組織烟毒檢查團。分赴各地檢查。其組織辦法另定之。（第十七條）內政部應依照國際禁烟條約，每年編制禁烟禁毒年報緝私報告，及各項統計圖表，譯送國際聯合會，內政部對於國際禁烟禁毒之情形，並應隨時采集酌量披露。（第十八條）國際禁烟委員會，每年開會，由內政部外交部會同呈請遴派代表出席。（第十九條）本辦法施行期間定為三年。（第二十條）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

雲南省第四屆臨時參議會，是日行開會典禮。（大公報三十年一月二日）

綏遠省政府令各縣施行新縣制。（中央日報三十年一月十日）

外交部長王寵惠發表最近之外交形勢。

今日為民國三十年元旦，神聖抗戰亦進入至第五年頭。吾人瞻念國步之艱難，回顧三年余抗戰之實績，彌用感奮。茲乘新歲開始，願與國人就最近之外交形勢，略加檢討，藉資共勉。

一載以來，遠東局勢之發展，最值得注意者要有二端，即：（一）桂南敵軍之退出；（二）敵寇南進之迫切。十月下旬。數萬敵軍自南寧欽縣等地之撤退，不僅為我軍事上戰略戰術重大收復之一佐證，抑更為抗戰總形勢中我政略運用之一大勝利。當蘆溝事變開始之時，敵傾其全力妄啓戰端，冀得一逞。我全國上下在最高統帥領導之下，為國家爭正義，為民族爭生存，采取「持久戰」與「全面戰」戰略，予以堅強之抵抗。今戰事延長已及三載有半，虞區擴大超過十余省分，敵寇于泥足深陷，力日損之際，屢思結束「事變」而不得，回皇輅亂，益感戰事前途之渺茫與其自身危機之嚴重，不得已乃決定撤退其

桂南之駐軍，我抗戰之局勢從此進入一新階段。敵由凶猛而衰竭，由攻勢相持而轉于改退，我抗戰勝利之曙光蓋已在望矣。

顧敵寇不自量力，貪婪無厭。利用歐戰未了之局勢，猶欲積極南進。九月以降，敵一面以武力強占越南北境，復屯集大軍于海南島，一面派遣使節向荷屬東印作積極活動，企圖先行攫取南洋之資源，以爲領土侵略之張本。試觀近衛新閣政綱，公然劃南洋于「大東亞共榮圈」以內，其妄圖南進之野心昭然若擾。于此吾人以現一重要新事實，即敵寇除歷經四任內閣，時延三載有半，竭其全力而猶未獲解決之「中國事件」外，又復策動「積極南進」之計劃。日寇狂妄無耻，悍然與遠東有關各國爲敵，可謂近代外交史上所罕見矣。

敵寇既毅然決定其南進「大計」，乃于九月底與德義締結同盟協定，企圖在南進中求得行動上之呼應，並藉協定之恫嚇作用，威協英美，使之軟化，俾南進得以順利進行，同時使其停止援助我國，冀有助于「中國事件」之解決。但兩月以來，敵寇之目的不僅未能實現，且事實發展之結果，適與其初料相反，于是傍徨無策，遂于十一月底簽訂日汪偽約，此種偽約既無法律效力，又無實際價值，此蓋舉世所共知，但敵寇必欲得此廢紙，無非欲藉以欺騙其國內人民。緩和其自身之政治鉞機，一面企圖盡量掠奪占領區之資源，建立其所謂「高度國防體制」。準備相機南進向全世界挑戰。此其陰謀之極毒，固可謂無所不用其惡。其結果必與其願望相去益遠，此但觀三國協定及日汪偽約所引起國際上之反響，已瞭然可知。

最近數月由于日本侵略野心之滋蔓，美英蘇各國與日關係，日益疏遠，而對我援助則與時俱進。九月間美國先後實施精制汽油及碎鐵輸出之許可制。并于三國協定簽字之前。首先發表貸我二千五百萬美金之借款。十月上旬，美政府勸告遠東美僑撤回國，未幾美商又決定對遠東貿易拒絕賒欠。並加緊限制，礦及鐵制品之輸出。乃至十一月三十日，日汪偽約簽字，美政府不惟重申否認汪逆偽組織之立場，且復宣布貸我一萬美金之巨款，以爲日汪偽約簽字之答復。以言英國，滇緬路經三個月之禁運，座于十月十八日重行開放；十一月上旬，英決定在新加坡設立遠東軍總司令部，而于日汪偽約

之簽訂，亦繼美國聲明之後明白表示不改變承認我國政府之一貫態度。至十二月十日，又復公布貸我一千萬鎊巨款，英國對遠東之基本立場至此益見鮮明。至于蘇聯對我抗戰之同情與援助，始終不變。最近敵人自決定「南進國策」以來。又妄想調整其與蘇聯關係，日寇所得自蘇聯對於遠東外交之表示者，乃適為蘇駐日大使代表蘇聯政府聲稱：「蘇聯對華政策依然如故決不變更」而已。

抑有進者，日寇侵略行為之猖狂無已，轉使美英蘇在遠東之立場較前更趨合作。九月以後，英美間先後成立軍略據點與逾齡軍艦之交換協定，不久美國復與加拿大舉行共同防衛會議，而英美澳日進而作極廣泛之會談。另一方面，在美蘇繼續進行談判之中，美國特許工作機械類對蘇之輸出，並允以十萬噸油船租與蘇聯。英美蘇在遠東關係之增進，僅此若干之具體事例已可證明。然則敵寇企圖孤立中國與離間英美蘇之妄想，庸非卒歸泡影乎！

凡上述，為最近遠東國際情勢發展之主要趨向，實亦我抗戰接近勝利之時，在外交上開始展現日益有利之前兆，當此敵人實力已衰，困獸猶斗之際，吾人欲爭此最後之勝利，惟有以更大之決心與毅力，卒厲奮發，繼續努力，俾抗戰建國得早日達其終極之成功，此則我國人更應竭智盡能努力共赴者也。

兼財政部長孔祥熙發表三十年來我國財政概況

民國啓建，瞬三十年，當此獻歲之初，欣逢民國成立三十年紀念，薄海騰歡，萬民同慶。又以我國神聖抗戰，已三年有半，勝利有期，復興在望，敵人已再衰已竭，我則愈戰愈強。加以英美財政援助。紛至沓來，最近美國一萬萬美元之貸款，英國一千萬鎊之借款，更予我國抗戰以莫大之鼓勵。當此時也，我人一方面慶祝民國成立三十年紀念，他方面把握抗戰三年半來之勝利時機，其歡欣鼓舞之情緒，實非言語，所可形容。雖然，安不忘危。古有明訓，我國財政之有今日。莫非三十年來堅苦奮鬥，慘澹經營之所致。古人云「三十而立」于此一檢討過去財政，亦頗有意義，且歷史之任務，本在「檢討過去，把握現在，指導將來」。值茲抗戰將近勝利階段，回顧三十年來財政而加以檢討非無意義，茲分三階段檢討如左。

(一) 北京政府時代之財政

民國成立，承滿清睡疲弊之後，復無統一政府及安定之政局爲之後盾，故雖經屢有改革之議，然終鮮成效。總括言之，此時代之特征凡四。曰：

- (一) 預算有名無實；
- (二) 財權未能統一；
- (三) 收支積不能平衡；
- (四) 內外債務未能整理；

分而言之，則又可分爲前後兩期：一曰民初年之財政，(元年至三年底)以舉借外債爲主；一曰軍閥割據時代之財政(元年至三年底)

(二) 民國初年之財政(元年至三年底)

民國初元，大局甫定，雖欲編制預算，然未能成功。二年度以後，始有預算，然大抵不能平衡亦且有名無實，且自民國成立以來，各省財政漸趨獨立，此種趨勢，由來已久，蓋庚子賠款成立以後，清廷但責各省籌款還債，而不問籌款之方法，因此太阿倒持，與人以柄，于是稅捐繁興，而各省財政亦漸脫中央羈絆，至口氏當政，欲見好于各省督軍，免除田賦解款，地方當局，甚且扣留中央稅款，其極財權分裂，遂釀成割據之局面。預算有名無實。財權未能統一，此民國初年財政之特征一也。

當時中央財源，以關鹽二稅爲主，租稅不足，則繼之以外債，有時甚且以北方諸鐵路收入及崇文門稅關，爲財政唯一來源。同時內外債務，日益增重，收支不能相抵，債務未能整理，此民國初年財政之特征二也。

抑又有進者，民國初年，公債市場尚不發達，故當時財政挹注，以外債爲主，計所借外債，有瑞記第一、第二、第三。各次借款，克利斯浦公可借款，以及五國銀行團善後大借款其他零星小借款，尚不計在內。其中尤以善後大借款，條件苛刻，既以關鹽二稅作抵，復要求鹽務稽核權及審計權，且借款用途。亦嚴受外人之監督。實爲資本主義對於被資本主義侵略家典型的借款，幸以歐戰發生，稍脫國際

羈絆，此後財政挹注，除日本方面繼續借款而外，都以內債為主矣。

(2)軍閥割據時代之財政(四年至十六年)

民國三年八月，歐戰發生，國際資本市場，金融緊張，我國自清季以來，常賴外債以維持財政，此外國資本已無余力流入中國，故一九一四年不但在世界上這一轉機，即在中國財政史上，亦為一重要關鍵，自此以後，外國投資及國外借款，驟形減少，惟日本在華投資繼起，喪權辱國之借款，層出不窮，西原借款，其顯例也，同時國內公債，亦漸取得重要地位，計北京政府時代所舉內債，凡二十七次，其屬於此時期者凡二十三次，公債發行總額為六二八·八八〇·一〇三元，其中無確實擔保者頗為不少。又因財政率亂，年甚一年，人民對於政府愈少信任，故所舉內債數額亦愈趨愈小，終至還本付息，不能履行政府信用，愈趨動搖而後已。

至于財務行政方面，則初因袁氏帝制，繼因參戰問題，繼因護法問題，中國國內，循環發生內戰，財政不上軌道，又為意想中事。故言預算，則有名無實，且有時並預算亦無之。以言財權，則軍閥割據，互爭雄長，軍權政權財權集于一人之手，民國五年以後，各省督軍不但不解款于中央且進一步扣留中央稅款，如截留鹽，扣留關余時有所聞，結果北京政府財政虧空，號令不出都門，馴至官吏薪俸，政府常費，亦不能支付，故收支不能相抵，債務不能整理，則又其當然之結果也。

(二)國民政府時代之財政

國民政府成立，財政一新，然初則因出師北伐未遑建設，繼則大局粗定，內患未已，故僅作初步建設，如預算制度之確立，主計審計制度之建立，馮及國地稅源之劃分，關稅之自主，統稅之樹立，債務之整頓，皆于戎馬倉皇之中，先後奠定基礎，九一八以後，外患日亟，政府對於戰時財政，不能不有未雨綢繆之計，于是推行法幣政策，建立國家銀行系統，開辦直接稅，統一國內公債，調整地方財政，從事經濟及國防建設，至于抗戰發動以前，皆已先後準備成功，故本時期財政，又可分為三時期，一曰北伐時期之財政，(十四年至十七年)二曰初步財政建設進期(十七年至二十三年)三曰備戰時期之財政(二十三年至二十六年)分述如左：

(二)北伐時期之財政(十四年至十七年)

民國十四年七月一日國民政府成立於廣州，翌年七月九日誓師北伐，先下湖南，克復武漢，底定長江上游，十六年春克復長江下游各省，旋即致力於清黨運動，鞏固基礎，十七年春又大舉北伐，于六月間克復北平，十七年一月，東北三省內附，全國始又告統一。此時期財政，又可分為四階段，曰廣州時代，曰武漢時代，曰南京時代，曰北伐告成後時代。總而言之，此時期全為戰時財政狀態。就其演進之過程而論，則為由地方財政一躍而躋于國家財政。就其財政之內容而論，則收入方面，都為非常性質，(如壽餉及禁烟收入等)而支出方面，亦大半用于軍費，此其大概也。

(三)初步建設財政時期

北伐告成，大局粗定，然內患未已，故財政建設，未能循序邁進。在財務行方面，當時雖有確立預算制度之議，時並開始成立主計處(二十一年)與審計部(十八年)然格于種種困難，僅有其名而未能見諸實施，且一切制度尚未完備。故財務行，終不能全上正軌，其關於稅制、債務、及幣制三方面之初步建設如左：

關於稅制方面

甲、劃分國地稅收(十七年六月)

乙、關稅自主及裁軍(十八年二月一日及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丙、開辦五種統稅(二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關於債務方面

甲、管理新債成立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十七年)

乙、整理舊債成立整理內外債務委員會(十八年八月)

關於幣制方面

廢兩改元(二十二年三月十日)

(三)備戰時期之財政(二十三年至二十六年)

發九一八以還，遠東風雲日亟，敵人侵略野心無有止境，我國爲備戰起見不得不事先有所準備，適值本人繼長財部，于就任之初，即定「開源節流」之政策，以爲初步之整理，一面從發展經濟以開拓稅源，稅源豐富，收入自然增加，一面設法調整支出，節省不必要之開支，對國防經濟交通文化教育等費，仍力謀增加，以期充實國力，漸臻富強，兼符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之旨，其重要措置如左：

甲、在稅務方面

- (一) 改善舊有各稅稅則，刪繁就簡，嚴格稽征，以期清除積弊。
- (二) 推行直接稅，平均負擔，以收直接增收之效。
- (三) 保育工商，發展農村，促進對外貿易，注意口值稅源，以宏間接增收之功。

乙、在債務方面

- (一) 鞏固基金，按期償付本息。
 - (二) 對無確實擔保之外債分別整理定期償付。
 - (三) 統一以前所發各項舊債，延長還本期限，以減輕國庫負擔，並預防戰時公債市場之紊亂。
- 丙、在地方財政方面（二十三年第二次全國財政會議）。

(一) 確立縣預算，整理田賦，以體恤民力，減輕負擔，而收調整地方財政之效。

(二) 盡力補助各省，促使廢除苛雜，並協助地方建設，以期全國平均發展。

此外備戰時期最重要之財政政策，實要金融方面，第一爲法幣政策，第二爲銀行政策，此實爲戰時財政之基礎。我國抗戰，已三年有半，財政金融之所以能屹然不動者，端在于此，茲分述如左：

甲、法幣政策，以往我國幣制，素稱紊亂，不但不足以應付非常，抑且阻礙平時經濟之發展。自民國二十二年廢兩改元以後，銀本位幣始得確立。迨美國宣布白銀國有政策，世界銀價高漲，引起我國巨量白銀外流，造成信用緊縮，百業停滯之現象，政府除開征白銀出口稅平衡稅以資防堵外，復于二十四年十一月實行法幣制度，停止現幣行使，同時成立發行準備管理委員會，集中現銀，分區保管，一面規定領券辦法，獎勵銀錢業收集現銀領用法幣，寓厚集準備，推廣發行之中。自此以後，于我國貨幣

始不受世界銀價漲落之影響，不但經濟日趨繁榮，即遇非常事變，亦可應付口如。因平時有此法幣政策，故于抗戰發生以後，社會金融，得以運用靈活，安定如常，較之上次歐戰時各國所采停止兌現辦法，更能從容應付。

乙、銀行政策，占戰前四行政策，在造成健全之金融機構，查金融之機構，如血液之脈絡。血液運轉，必賴脈絡，金融流通，必賴機構，無健全之金融機構。以可主管運籌之樞紐，仍不能視為完善之金融制度，我國向無此種金融樞紐，雖于民國十七年設立中央銀行，但以資本薄弱之故，未能兼負全國「銀行之銀行」的使命。當時為健全此項機構起見，爰即充實中央中國交通三行資本，並將豫鄂贛皖四省農民銀行，改組為中國農民銀行，增是加官股，一面將中國實業銀行，中國通商銀行，四明銀行，三行官股增加，使能協同中央銀行。共同促進全國金融之發展。亦為健全中央銀行之組織起見，草擬中央儲備銀行法，以期完成金融樞紐制度，不圖抗戰爆發，暫告停頓。然亦因有上項措施。我國金融機構，業已確立基礎，使抗戰以後金融，得以穩定。而調度資金，亦得運用自如。

以上抗戰未發生以前財政準備之大概情形，至戰時財政，請于下節中論之。

(三) 戰時財政(二十六年七月至二十九年)

關於我國抗戰以來之財政，曾屢次為又在各報發表，茲但略述大概情形。我國抗戰，已三年有半，財政金融基礎，仍異常鞏固，是不但出乎敵人意料之外，及對我表示同情之友邦及海內外同胞，亦或非始料所及也。其所以至此之原因。舉其要者，約有五端：

一、戰前基礎之奠定；

二、我國經濟基礎在于農村，三年以來，收穫豐富，有利于民生；

三、都市之資金運用，尚能適應戰時需要；

四、海外僑胞，有大宗滙款回國充實外滙；

五、各友邦之同情援助。

上列各種原因，實予我國戰時財政金融以莫大之援助；但既有此種原因，仍須政府籌有效之對